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中长链脂肪乳注射液生产基地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规定，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1 日在厂区组织召开“中长链脂肪乳注射液生产基地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连云港蔚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江苏蓝天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及 3 名专家。与会人员共同组成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环保经理焦雁林为验收组组长。

验收组听取了相关单位的情况介绍，并现场勘查、审阅了该项目的验收监测报告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等相关验收资料，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等规定，经充分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临港产业区东晋路厂区位于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临港产业区东晋路 100 号，

（二）建设过程及环评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12 年 2 月 15 日取得了连云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项目备案证号：连开复字[2012]165 号。2012 年 3 月委托连云港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编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2 年 4 月 30 号取得连云港市环境保护局环评批复（环表[2012]39 号）。项目于 2012 年 6 月开工建设，由于相关产品研发及市场等原因，已取得排污许

可证，证书编号 9132070070404786XB001R，于 2023 年 7 月开始调试。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23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企业环保自主验收针对项目中的

主体工程、公辅工程以及废水、噪声、固体废物防治措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扩建改造项目（位于生物医药产业园）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连开审批复[2022]145 号），该项目所在厂区（临港产业区东晋路厂区）的所有污水经收集后输送至生物医药产业园污水处理站处理；纯水制备排水、循环冷却更新水根据区域环保管理要求不再作为清下水外排，纳入生产废水经生物医药产业园污水站处理后排放，项目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污染防治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项目注射液生产线无废气产生。

（二）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纯水制备废水、设备冲洗水、循环冷却更新水和生活污水，经收集后，通过管道输送至生物医药产业园 4000m³/d 污水处理站“调节池+AO 池+二沉池+消毒池+清水池处理单元”处理后接管至开发区临港产业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三）噪声

项目营运期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消声、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四）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不合格袋等废包装物、废弃产品（不合格品）和生活垃圾。公司建有 1 座 500m² 危废暂存库，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要求；建有 1 座 64m² 一般固废暂存库。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江苏蓝天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10 月 27 日对污水进行了验收监测，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10 月 28 日对本项目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

（一）废水

生物医药产业园污水处理站总排口中化学需氧量、SS、氨氮、TN 及 pH 值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A 等级标准要求。

（二）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三）固废

项目产生的废弃产品（不合格品）等危险废物委托宿迁宇新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理处置；不合格袋等废包装物交由学林再生回收站回收；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总量控制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量满足环评及排污许可证总量控制的要求。

（五）其他

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在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开发区分局备案（备案号 320707-2023-060-L），厂区建设了 1 座 525m³ 消防尾水池。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废水、噪声的排放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固体废物落实处理处置途径，对外环境影响可接受。

六、验收结论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中长链脂肪乳注射液生产基地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建立了相应的设施运行管理制度和环境管理制度，废水、噪声排放符合相关排放标准要求，固体废物均合理

处理处置，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七、后续要求

完善相关环保管理制度和环保管理台账。按要求完善相关验收材料。

验收组签字：焦厚坤 徐学江 王连栋 同扬
邢慧 李兴同 李瑞 侯建 孙磊
朱浩 秦应坤

2024年2月21日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中长链脂肪乳注射液生产基地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签到表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组长	焦雁舟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经理		焦雁舟
专家	徐传江	原连云港市环境监察局（已退休）	高工		徐传江
	王继绪	江苏智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王继绪
	周扬	江苏虹善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周扬
其他	朱浩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员		朱浩
	李兴国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经理		李兴国
	邢慧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邢慧
	余瑞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专员		余瑞
	秦应坤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秦应坤
	侯文建	连云港厚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侯文建
	孙磊	江苏蓝天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助理		孙磊